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24〕54号）和《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若干措施的通知》（苏政办发〔2025〕14号），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，现将启东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局行政检查主体予以公布。

行政检查主体类别	行政机关
法定代表人	张东霞
单位地址及邮政编码	地址：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市汇龙镇 世纪大道 1288 号 邮编：226200
举报投诉电话	0513-83352890
实施行政检查的主要依据	《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》《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》《娱乐场所管理条例》等